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及审核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19)第 E00029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域汽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华域汽车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华域汽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华域汽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续)

德师报(核)字(19)第 E00029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华域汽车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崑平



袁园



2019年3月28日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5]134 号)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548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73,162,94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实际公司发行 569,523,809 股,发行价格为 15.7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969,999,991.75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13,871,879.59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6)第 0102、0103 号《验证(资)报告》,其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4,507,884,013.50 元认购 286,214,858 股,其他发行对象以现金人民币 4,462,115,978.25 元认购 283,308,951 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4,537.2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615.52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1,677.04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人民币 2,777.04 万元,定期存款人民币 28,9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及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公司之下属公司在平安银行上海黄浦支行和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公司和/或公司之下属公司与上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上海圣德曼铸造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11014943748004	13.19
上海圣德曼铸造海安有限公司		11014943302000	59.96
上海联谊汽车拖拉机工贸有限公司		11014943227004	574.80
上海汽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1014943294008	2.89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1014943715008	4.20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1014932667007	24,661.31 ¹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03010120030011923	5,945.55 ²
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03010120030011940	27.43
上海三电贝洱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03010120030011931	15.80
赛科利(南京)汽车模具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03010120210025260	17.20
上海赛科利汽车模具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03010120030011982	0.38
赛科利(烟台)汽车模具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03010120030011958	0.06
		03010120030011966	69.25
		03010120030011999	0.15
		03010120030012006	284.87
总计余额			31,677.04

注 1、注 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储。上表中的账户余额已包括定期存款余额 28,900.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续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286,339.68 万元置换先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德勤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德师报(函)字(16)第 Q0216 号]，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1)。

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人民币共计 286,339.68 万元置换先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全部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国债、银行理财等投资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公司技术中心负责实施的智能驾驶主动感应系统研发项目所使用的研发办公场地位于公司自有场地---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科苑路 501 号。公司为了满足未来实施战略发展规划对技术研发场地的需求，决定在科苑路 501 号地块上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筑工程。公司计划在技术研发中心建筑工程未来建设期间，为确保智能驾驶主动感应系统研发项目正常实施，项目组将临时借用公司其他自有办公场地继续研发办公，待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完毕后，再搬回科苑路 501 号开展研发工作。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



专项报告结束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项目进度说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车用耐高温、耐磨损刹车盘和曲轴等精密零部件制造项目、汽车空调压缩机项目尚在实施中，其余各项目已完成建设投资。

注1：募投资金总额446,211.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5,612.8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40,598.79万元。上述扣除的各项发行费在“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募投资项目资金中予以抵减，因此，“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募投资项目实际可使用的募集资金额为194,087.29万元，该募投资项目不足部分(即5,612.81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

注2：该募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主要系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产生利息收入亦投入该项目使用。